

陶詩中的隱居之樂

王 國 璽

一、前 言

陶淵明（三六五～四二七）於義熙元年乙巳歲（四〇五），辭去彭澤令，從此歸隱田園不再復出，正式成爲躬耕自資的隱士。雖然史傳記載對陶淵明最終棄官的直接原因，並未提供絕對可靠的資料，^①惟根據陶淵明〈與子儼等疏〉之自白：

性剛才拙，與物多忤。自量爲己，必貽俗患，僂俛辭世，使汝等幼而飢寒。^②

意指念及自己天性與俗世相違，若是留在仕途，必然會惹上禍患，於是決定辭官歸隱。其所言天性使然，與〈歸去來兮辭序〉自謂「質性自然，非矯厲所得；飢凍雖切，違己交病。嘗從人事，皆口腹自役；於是悵然慷慨，深愧平生之志……自免去職」，相符合。其所言俗患之慮，與〈感士不遇賦〉所述「密網裁而魚駭，宏羅制而鳥驚，彼達人之善覺，乃逃祿而歸耕」，一脈相承。不過，陶淵明畢竟人微位低，雖在仕途斷斷續續十幾

① 有關陶淵明辭彭澤令，從此棄官歸田，《宋書》、蕭統〈陶淵明傳〉、《晉書》、《南史》，皆以陶淵明不肯爲五斗米折腰，不肯束帶謁見督郵，爲其自解印綬去職之原因。按此段佳話，尙無法證實，惟有助於陶淵明高潔率真人格之塑造而已。

② 凡本文引用或論及之陶淵明詩文，以逯欽立校注《陶淵明集》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七）所錄爲主要依據。

年，並未直接捲入東晉王朝各派勢力之政爭中，應當不至於立即有性命安全之慮。再者，從陶淵明仕宦期間抒發宦情之作尚可看出，令其倦宦遊，思歸隱者，不單單是行役之辛苦，羈旅之久長，更重要的是，嚮往田園生活的純樸寧靜，擺脫官場束縛，不為行迹所拘的逍遙自適。因此，陶淵明的棄官歸隱，也是一種個人生活方式的選擇，不必像古代避禍遠害的隱士那樣，穴處巖棲，與人世完全隔絕。

儘管自漢室中微，棄官隱居以求志者，不可勝數，^③ 然而就史籍可考之隱士中，將隱居生活點滴，個人情懷感受，不斷記錄於詩章者，當推陶淵明為第一人。從陶詩中描述其隱居生活之作顯示，棄官之後，除了躬耕田畝以謀生計之外，尚有平常的家居生活，亦保持一定的社交往來。或與田夫野老談農事，話桑麻，或與鄰里同好飲酒言笑，登高賦詩。當然還有獨自揮杯，撫琴讀書，賞菊慕松，沉思默想的時刻。這些日常生活的情趣，為陶淵明帶來歡樂，引發欣慰，是奔波於仕途之際，無法享受的，亦是遁迹荒山之棄世隱士，無法擁有的。

當然，歌詠隱居之樂的作品，原是漢魏以來企慕隱逸風氣推動下之必然產物。諸如張衡（七八～一三九）〈歸田賦〉、仲長統（一七九～二一九）〈述志詩〉、張華（二三一～三〇〇）〈贈摯仲治詩〉、潘岳（二四七～三〇〇）〈閒居賦〉、石崇（二四九～三〇〇）〈思歸引〉、湛方生（四世紀後半期）〈後齋詩〉，皆以隱居之樂來表達崇老莊、厭世務、尚嘉遁的情懷。不過，值得注意的是，陶淵明之前吟詠隱居之樂的作品，往往只是偶而出現，從未成為個人作品之主體。而且強調的通常是對隱者遠離俗世，棲遲山林，無為逍遙之企慕，不一定來自親身之生活體驗與感

③ 范曄（三九八～四四五）《後漢書·逸民傳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點校，一九六五）云：「漢室中微，王莽篡位，士之蘊藉義憤甚矣。是時裂冠毀冕，相携持而去之者，不可勝數。」（卷八十三頁二七五六）

受。就如張衡〈歸田賦〉，歌詠逍遙於「仲春令月，時和氣清」之良辰美景，享受「仰飛織繳，俯釣長流」之釣射之娛，不過是對棄官歸田後，逍遙生活之憧憬，展現的宛如休假式的遊娛活動，並未涉及實際的日常田居生活。又如潘岳〈閒居賦〉，寫其因母疾去官，暫時閒居洛陽莊園之種種情景。除了「築室穿池」之外，還種植各類稀有花草果木，且於「微雨新晴」之時，陪伴老母「遠覽王畿，近周家園」，繼而閤家大小「或宴於林，或禊於汜……浮杯樂飲，絲竹駢羅，頓足起舞，抗音高歌」，但覺「人生安樂，孰知其佗！」描述的乃是莊園渡假，閤家歡聚之樂，借此傳達對於隱逸不仕生活之嚮往而已。再如石崇〈思歸引〉所歌詠者：「思歸引，歸河陽……終日周覽樂無方。登雲閣，拊絲竹，叩宮商，宴華池，酌玉觴」，則是高門貴族之士，有財富莊園為後遁的遊宴之樂，是對「肥遁」林藪，恣情放逸生活之讚美，^④並非真正隱士所經歷的具體日常生活之寫照。

陶詩中描述的隱居生活，是其棄官歸田後實際經驗的記錄。其所述隱居狀況，既遙接古代隱士「逃祿而歸耕」之傳統，卻又並未棄絕人事。其歌詠的隱居之樂，是以日常生活為背景，從躬耕自資的艱苦中品嚐出來的，是對一己生命意義的反思中體悟出來的。因此，不但瀟灑著生活氣息，煥發出人間情味，同時還流露出一分力圖自勵、自慰的痕迹。本文即是以現存陶詩為依據，嘗試分析陶詩中所詠隱居之樂的主要內涵及意義。

④ 石崇〈思歸引·序〉云：「余少有大志，夸邁流俗，弱冠登朝，歷位二十五，年五十以事去官。晚節更樂放逸，篤好林藪，遂肥遁於河陽別業。其制宅也，卻阻長堤，前臨清渠，柏木幾於萬株，江水周於舍下，有觀閣池沼，多養魚鳥，家素習技，頗有秦趙之聲。出則以遊目弋釣為事，入則有琴書之娛……」（遼欽立輯校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三，頁六四三）石崇所肥遁之河陽別業，其豪華排場，顯然只有高門貴族之士方能擁有者。

二、與人同樂——親人爲伴、鄰里爲友

據沈約（四四一～五一三）《宋書·隱逸傳》，晉宋之交有「周續之入廬山，事沙門釋慧遠。時彭城劉遺民，遁迹廬山，陶淵明亦不應徵命，謂之潯陽三隱」。^⑤陶淵明與周、劉二人不但相識，且保持往來，互有酬唱。然而陶淵明的隱居，在本質上與二者迥然不同。首先，陶淵明僅是「不應徵命」而已，仍然「結廬在人境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其五），並未遁迹廬山。再者，周續之雖因江州刺史檀韶苦請出山，與學士祖企、謝景夷三人共在城外講禮、校書，^⑥卻「以爲身不可遣，餘累宜絕，遂終身不娶妻，布衣蔬食」，^⑦乃是刻意選擇方外修行般的生活。劉遺民嘗爲柴桑令，大約於桓玄起兵東下之後，決定棄官歸隱，遁迹廬山，師事慧遠。從此「卜室廬山西林中」，而且「不以妻子爲心」，^⑧切斷家庭關係，不顧人間情緣。可是陶淵明棄官之後，卻是「開荒南野際，守拙歸園田」（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一），返回故里，躬耕田畝，爲一家老小謀衣食；和常人一樣，爲日常生計忙碌，也和常人一樣，對人間情緣始終牽掛於心。如仕宦期間，曾因不能「一欣侍溫顏，再喜見友于」（〈庚子歲（四〇〇）五月中從都還阻風於規林〉），而衷心焦慮，懊悔涉足仕途。歸隱

^⑤ 引文見《宋書·隱逸傳》所述〈周續之傳〉（北京：中華書局點校，一九七四，頁二二八〇）。

^⑥ 陶淵明〈示周續之祖企謝景夷三郎〉一詩有云：「馬隊非講肆，校書亦已勤。老夫有所愛，思與爾爲鄰。願言誨諸子，從我潯水濱」，似有勸戒周續之諸人不必應召出山講禮校書之意。又，周續之爲江州刺史檀韶苦請出山，事見蕭統（五〇一～五三一）〈陶淵明傳〉，見〈全梁文〉（嚴可均校輯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一九五八）卷二十頁一一上。

^⑦ 同注^⑤。

^⑧ 有關劉柴桑或即劉遺民之考證，及其「卜室廬山西林中」，且「不以妻子爲心」諸事迹，見遂欽立校注《陶淵明集》附錄〈陶淵明事迹詩文繫年〉元興二年癸卯（四〇三），頁二七二。

之後，會為「雖有五男兒，總不好紙筆」（〈責子〉）而煩惱；亦嘗為「孟公不在茲，終以翳吾情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十六），或「知音苟不存」（〈詠貧士七首〉其一）而悲歎。如此顧念人間之情者，當然無意像周續之、劉遺民那樣棄絕人事，遁迹廬山。其〈和劉柴桑〉中即明言：

山澤久見招，胡事乃躊躇？直為親舊故，未忍言索居。

由於捨不得親人和故舊，才不忍拋下一切，遁入山澤，做一個離羣索居的隱士。這分對親舊的依戀，對人間情緣的牽掛，雖然令陶淵明無法成為棄世絕俗、遁迹山林的隱士，卻也令他在「晨興理荒穢，帶月荷鋤歸」（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三）的辛苦中，以及「不見相知人，惟見古時丘」（〈擬古九首〉其八）的憾恨裏，因為有親人為伴，鄰里為友而感欣慰。

（一）有親人為伴

在陶淵明之前，家庭成員一般上很少入詩，^⑨可是陶集中卻留下不少涉及親人之作，或稱頌先祖，或哀悼弟妹，或囑咐兒子，流露其對家庭的關懷，對親情的珍視。^⑩尤其令人矚目者，則是屢次展現與親人共處之情景，傳達有親人為伴的欣悅。試看〈和郭主簿二首〉其一：

藹藹堂前林，中夏貯清陰。凱風因時來，回飈開我襟。息交遊閒業，臥起弄書琴。園蔬有餘滋，舊穀猶儲今。營己良有極，過足非所欽。春秫作美酒，酒熟吾自斟。弱子戲我側，學語未成音。此事真復樂，聊用忘華簪。遙遙望白雲，懷古一何深！

⑨ 潘岳〈內顧詩二首〉、〈悼亡詩三首〉、〈思子詩〉，左思〈嬌女詩〉，乃是少有的揭示與家人間的私情之作。當然，魏晉詩篇中尚有一些兄弟間的贈答詩，不過卻往往以抒發自己的情懷抱負為主，很少涉及手足之情。

⑩ 如〈命子〉、〈悲從弟仲德〉、〈癸卯歲十二月中作與從弟敬遠〉、〈責子〉諸詩；還有〈晉故征西大將軍長史孟府君傳并贊〉、〈與子儼等疏〉、〈祭程氏妹文〉、〈祭從弟敬遠文〉諸文。

此詩寫作年代，並無定論。^⑩ 郭主簿是何許人，已不可考，所「和」之原詩，亦失傳。不過就內容視之，郭主簿可能在其詩中詢問近況，或許還勸請陶淵明何以不返回仕途。陶淵明則於此詩中敘述隱居生活概況，表明心迹。首二聯點出當前所處環境時空：「藹藹堂前林，中夏貯清陰。凱風因時來，回飈開我襟」，含蘊的是融身自然，棲止得所，悠閒愉悅的心境。繼而描述近況：「息交遊閒業，臥起弄書琴」，與俗世官場已不來往，耕種之暇則以琴書自娛，而且「園蔬有餘滋，舊穀猶儲今」，園中蔬菜有餘，室內舊穀猶存，起碼的生活無虞。反顧自己：「營己良有極，過足非所欽」，營生能力有限，要求不高，容易滿足。何況還能「春秫作美酒，酒熟吾自斟」，搗米釀酒，自斟自酌。更何況「弱子戲我側，學語未成音」，幼子在身邊嬉戲，伊呀學語，但覺「此事真復樂，聊用忘華簪」，如此純真又充滿樂趣，足以令人忘卻塵世間的榮華富貴。故而「遙遙望白雲，懷古一何深」，遙望白雲，心懷古人。換言之，做一個高潔逍遙的隱士，是其懷抱所在。

整首詩乃是以日常生活中一些平凡瑣碎之事，寫其隱居之樂，以強調就此隱居不仕之意願。若與前舉潘岳〈閒居賦〉所述閒居生活相比照，〈閒居賦〉展現的閤家老小或宴於林，或禊於汜，浮杯暢飲，絲竹歌舞……何等聲勢排場，且處處流露有意尋歡作樂之痕迹。陶詩此處展現的，只是日常家居生活之點滴，其間樂趣，是身歷其境者自然的體會與感受，不是刻意製造的場面，因此瀰漫著生活氣息，洋溢著人間情味。尤其以「弱子戲我側，學語未成音」，如此家常的天倫樂趣，表現其忘卻華簪之隱逸情懷，實為漢魏以來歌詠隱居生活作品中所罕見。然而陶淵明卻屢次

^⑩ 遂欽立〈陶淵明事迹詩文繫年〉，以此詩為義熙四年戊申歲（四〇八）六月中遇火前之作（見《陶淵明集》頁二七七）。楊勇〈陶淵明年譜彙訂〉則繫此詩於元興元年壬寅歲（四〇二），亦即陶淵明因丁母憂，從江陵辭官歸田閒居期間（見《陶淵明集校箋》，香港：吳興記書局，一九七一，頁四二五）。

表示，與親人共處，是其隱居樂趣所在。

正如〈歸去來兮辭〉，寫其辭彭澤令後，「載欣載奔」抵達家門，這時：

僮僕歡迎，稚子候門。三徑就荒，松菊猶存。携幼入室，有酒盈樽。引壺觴以自酌，眄庭柯以怡顏……倚南窗以寄傲，審容膝之易安……悅親戚之情話，樂琴書以消憂……。

顯然令陶淵明深感欣悅者，不僅是棄官後可以重拾委懷琴書之悠閒，同時還能再享有親人爲伴之溫馨。這種與稚子相聚，與親戚情話的歡樂，是離羣索居的隱士，無法領會的。當然，比陶淵明稍前的湛方生（四世紀後半期），^⑫留下一首吟詠辭官歸隱後家居情景的〈後齋詩〉，其中亦有類似的描述：「解纓復褐，辭朝歸藪。門不容軒，宅不盈畝。茂草籠庭，滋蘭拂牖。撫我子侄，携我親友。茹彼園蔬，飲此春酒。開櫺攸瞻，坐對川阜。心焉孰托，托心非有。素構易抱，玄根難朽。卽之匪遠，可以長久」。然而，就全詩視之，前六聯所述辭官歸隱後之淡泊與悠閒，不過是其托心於道，寄懷玄遠之序幕而已，後二聯之談玄說理，才是全詩之主旨所在。^⑬因此欠缺〈歸去來兮辭〉中含蘊的濃郁生活氣息與人間情味。

陶詩中展示的有親人爲伴之隱居生活，亦不乏共遊山澤林野之樂。其實，雅好山澤，留連林野，原是魏晉詩篇中歌詠隱士優遊生活之常套。往往通過隱士融身自然，物我情契強調與人世之疏離，心神之超然無累。倘若有連袂尋幽訪勝者，亦通常是絕迹世務之高僧、道士，或崇老莊、尚嘉

^⑫ 湛方生之生平不詳，其〈廬山神仙詩序〉述及「太元十一年（三八六）有樵採其陽者」，故以西元四世紀後半期爲其活躍期間。遼欽立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所錄湛方生詩，全者僅九首，多以描寫山水勝景爲主。是謝靈運（三八五～四三三）之前，庾闡（約二八六～三三九）之外，另一位比較多量寫山水詩者。

^⑬ 按東晉詩壇，仍以玄言詩爲盛。據沈約《宋書·謝靈運傳論》：「自建武暨乎義熙（三一七～四一八），歷載將百，雖綴響聯辭，波屬雲委，莫不寄言上德，托意玄珠，適麗之辭，無聞焉爾。」（《宋書》卷六十七頁一一七八）

遁之文人同好。可是陶淵明卻把隱士優遊山林之高情，人間化、家常化了。不但携子侄同赴林野之娛，甚至與妻兒共享遠遊之樂。其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四即云：

久去山澤遊，浪莽林野娛。試携子侄輩，披榛步荒墟。

意指過去長久羈留仕途，乃至山澤之遊、林野之娛均已曠廢，如今返回故里，終於能重新拾回這分樂趣。於是携帶子侄晚輩，一起撥開叢生草木，漫步於荒野墟里。叔侄之間的親密融洽，含蘊其間。再如〈酬劉柴桑〉所述：

窮居寡人用，時忘四運周。空庭多落葉，慨然知已秋。新葵鬱北牖，嘉稔養南疇。今我不爲樂，知有來歲不？命室携童弱，良日登遠遊。

亦是描述生活近況之作。首先點出當前處境：「窮居寡人用，時忘四運周」，意指隱居鄉野僻巷，與外界少有往來，亦不注意四季的自行運轉。及至發現「空庭多落葉」，才「慨然知已秋」。雖然意識到葉之飄落，秋之來臨，卻不覺秋景之蕭條。只見「新葵鬱北牖，嘉稔養南疇」，北窗外秋葵茂盛，南疇裏嘉稔茁長。如此良辰美景，「今我不爲樂，知有來歲不？」當前的一切，實足以珍惜，值得歡慶，猶如〈古詩十九首〉其十五所言：「爲樂當及時，何能待來茲」，於是「命室携童弱，良日登遠遊」，呼喚妻子携帶孩兒，全家出外遊賞，共享美好時光。

整首詩是以家居生活之趣，傳達隱居田園鄉野之樂。雖然深處窮巷，雖然秋季來臨，卻沒有悲傷，只有歡悅。因爲他不受外界世務之干擾，只是順應自然，以耕植爲生。何況美景當前，秋收在望，更何況有妻兒爲伴，共度良辰。這一切當然是棄絕人事，遁迹廬山者，無以想像，無法享有的。人各有志，陶淵明不願留在仕途，受役於人，也不願像劉柴桑那樣，卜室山林，不以妻子爲心。相反的，他不但結廬人境，而且以妻兒的

相伴爲樂，「親戚共一處，子孫還相保」（〈雜詩十二首〉其四），是其心願所在。

（二）有鄰里爲友

除了有親人爲伴，陶詩中所述隱居生活，亦往往以鄰里同好共聚爲樂。平日與陶淵明交往過從者，既有田夫野老，亦有在職官員，還有隱居不仕者如周續之、劉柴桑之輩。據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二，棄官歸田後是「野外罕人事，窮巷寡輪鞅。白日掩荆扉，虛室絕塵想」，意指深居鄉野窮巷，不受世事干擾，少有車馬出現，門庭清幽，心靈恬靜，俗念盡除。但這並不表示與人世完全隔絕，因爲平日「時復墟曲中，披草共來往」，在鄉里草叢間與田夫野老時有往來，而且「相見無雜言，但道桑麻長」，碰面相談盡是農事，「桑麻日已長，我土日已廣」，所關心的也是農作物的日益茁長，耕地的逐漸拓廣。當然，農村人情不會只在務農之際相往來，同時亦有耕種之暇即興的消閒活動。或「日入相與還，壺漿勞近鄰」（〈癸卯歲（四〇三）始春懷古田舍二首〉其二），以慰躬耕之辛勞。或如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五，寫其「悵悵獨策還」之後，與鄰里歡聚之情景：

漉我新熟酒，隻鷄招近局。日入室中暗，荆薪代明燭。歡來苦夕短，已復至天旭。

漉酒殺鷄，招請近鄰，即興自然，無拘無束。及至夜晚來臨，則以荆薪代燭，宴飲通宵達旦，共度時光，同享歡樂。或許是憑弔故墟，體悟「人生似幻化，終當歸空無」（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四）之後，轉而念及存身於世之足以慶幸。^⑭正如〈雜詩十二首〉其一，喟歎「人生無根蒂，飄如陌

^⑭ 〈歸園田居五首〉所記皆隱居生活之點滴與情懷。其五「悵悵獨策還，崎嶇歷榛曲」，是否與其四「試携子侄輩，披榛步荒墟」，屬同日之經歷，雖難以確定，惟二詩對生命之關懷則一。正如清代邱嘉穗《東山草堂陶詩箋》卷二所云：「前者（其四）悲死者，此首（其五）念生者，以死者不復還，而生者可共樂也。故耕種而還，濯足才罷，即以斗酒隻鷄，招客爲長夜飲也。」見北京大學中文系《陶淵明卷》下編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一九六五）頁五九。

上塵」之餘，亦云：「得歡當作樂，斗酒聚比鄰」。因為「盛年不重來，一日難再晨。及時當勉勵，歲月不待人」。盛年不再，日月推移，及時與鄰人斗酒相娛，方不負此生。其間雖浮現著生命無常之慨，卻也顯示正視人生，珍惜當前生活樂趣的意味。

不過陶淵明更為珍惜，且一再描述的，還是與同調友人共享逸趣雅興之樂。這些同調，自然並非「相見無雜言，但道桑麻長」的單純農夫，而是可以彼此溝通心靈，共享雅趣的知識分子，亦即如〈停雲〉中所稱，令其「搔首延佇」的「良朋」，可以與之促席談心，「說彼平生」的相知友好。與同調相知共處之溫馨情誼，為陶淵明隱居生活帶來無比歡悅。試看〈移居二首〉：

昔欲居南村，非爲卜其宅。聞多素心人，樂與數晨夕。懷此頗有年，今日從茲役。弊廬何必廣？取足蔽床席。鄰曲時時來，抗言談在昔。奇文共欣賞，疑義相與析。

春秋多佳日，登高賦新詩。過門更相呼，有酒斟酌之。農務各自歸，閒暇輒相思。相思則披衣，言笑無厭時。此理將不勝，無爲忽去茲。衣食當須紀，力耕不吾欺。

陶淵明所歸返之「園田居」，於義熙四年戊申歲（四〇八）六月遭回祿之災，當時「正夏長風急，林室頓燒燔」，乃至「一宅無遺宇，舫舟蔭門前」（〈戊申歲六月中遇火〉）。大約兩年之後，總算能重建家園，由柴桑里移居至潯陽城郊之南村。〈移居二首〉即寫移居後喜得佳鄰，與南村鄰里交往過從之樂。第一首開端「昔欲居南村，非爲卜其宅」即表明，過去即盼望至南村居住，卻並非爲其地之風水，而是「聞多素心人，樂與數晨夕」，聞說那兒有純樸率真、淡泊名利的「素心人」，故而樂於與他們比鄰而居，共度歲月。「懷此頗有年，今日從茲役」，如今終於移居南村，一償宿願。進而點出對新居簡陋之淡泊：「弊廬何必廣？取足蔽床

席」，居住條件不足貴，只要能棲身即可，更重要的是：「鄰曲時時來，抗言談在昔。奇文共欣賞，疑義相與析」，鄰居時常來訪，一起暢談往昔，同賞奇文，共析疑義。言外之意是，有如此鄰里同好爲友，遠勝富貴榮華。第二首則進一步描述與這些鄰里同好在日常生活中的交往。「春秋多佳日，登高賦新詩」，每逢春秋季節，天氣佳美之日，一起登高賦詩，共享雅興，同展詩情。平日則「過門更相呼，有酒斟酌之」，相處融洽，過往熱絡，而且「農務各自歸，閒暇輒相思」，農忙之際，各自歸家，閒暇之時，彼此思念。「相思則披衣，言笑無厭時」，一旦相思念，則披衣互訪，言笑無厭。此處展現的鄰里間之交往情誼，全然不受俗世禮節之拘束，沒有造作矯飾的痕迹，同時點出，南村之人，並非終日無所事事，刻意放逸縱情者，而是各自忙於生活，關心農務。¹⁵其登高賦詩，披衣造訪，飲酒言笑，乃是耕種之餘，農務之暇的休閒活動。因此更見情趣，尤足珍惜。如此純真自然的鄰里之情與生活樂趣，當然不能輕易放棄，所以說：「此理將不勝，無爲忽去茲」，換言之，他將就此隱居終生。不過，爲了保有這樣的隱居生活，不能單憑高情雅趣，還必須具備衣食無慮的先決條件。猶如〈庚戌歲（四一〇）九月中於西田獲早稻〉所云：「人生歸有道，衣食固其端」，意指人生只有能自營衣食，生活無慮，方能歸於道。這是陶淵明在躬耕自資經驗中，最真切的體悟，也是造成其所述隱逸情懷最具生活氣息之重要一環。故而在鄰里爲友的隱居之樂裏，矢言「衣食當須紀，力耕不吾欺」，優遊行樂中，不忘以自營衣食，努力耕使自礪自勉。

當然，與同好友人一起優遊行樂，共享逸趣雅興，原是建安時期（一

¹⁵ 陶淵明於南村之鄰居，可知者有殷晉安、龐參軍（事迹不詳，亦遺其名），時二人皆在職官員，似乎並無必要像陶淵明一樣躬耕自資。二人是否在南村置有田產，亦無以考證。因此所言「農務各自歸」，姑且解爲關心農田事務，各自歸家處理。

九六～二一九) 鄴下文人的遊宴生活中開創的風氣。^⑯ 優遊行樂的主要動機是企圖忘懷身處亂世，人生無常的悲哀。及至兩晉，在崇老莊、尚嘉遁的時代思潮影響之下，為追求個人身心之逍遙自適，優遊行樂，共享逸趣雅興已逐漸形成知識階層的族羣文化。諸如元康六年(二九六)，石崇、潘岳等三十人於石崇別業金谷園之宴；^⑰ 永和九年(三五三)，王羲之、孫綽、支遁等四十二人，於會稽山陰的蘭亭之會；^⑱ 隆安四年(三九九)，廬山諸道人等三十餘人的石門之遊，^⑲ 皆是有名之例證。這些文人雅集，是講求生活素質，追求風雅情趣的表現，亦是知識分子優雅文化活動傳統之建立。陶詩中所述與同好友人一起優遊行樂，共享逸趣雅興之樂，亦屬同一文化傳統。尤其是〈遊斜川〉詩所記錄之「臨長流，望曾城」之會，風雅文化之承傳痕迹，頗為明顯。^⑳ 不過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參與金谷園之宴、蘭亭之會、石門之遊的風流人物，多屬高官貴族、世家子弟、文人雅士、高僧道士，而陶詩中所述之相與優遊賞翫，飲酒賦詩之同調友人，即

⑯ 鄴下文人優遊行樂，共享逸趣雅興的遊宴生活，可從曹丕(一八七～二二六)〈與朝歌令吳質書〉中所述觀其大概：「每念昔日南皮之遊，誠不可忘。既妙思《六經》，逍遙百氏，彈碁閒設，終以六博，高談娛心，哀箏順耳。馳騁北場，旅食南館，浮甘瓜於清泉，沉朱李於寒水。白日既匿，繼以朗月，同乘並載，以遊後園……」見《文選》(臺北：藝文印書館影印重雕宋淳熙本，一九五九)卷四十二頁五下。

⑰ 石崇〈金谷詩序〉即記述此次金谷園遊宴之盛況。見《全晉文》(嚴可均校輯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本，北京中華書局，一九五八)卷三十三頁一三上。

⑱ 有關蘭亭之會，見王羲之〈三月三日蘭亭詩序〉，見《全晉文》卷二十六頁九下～一〇上。

⑲ 有關石門之遊，見廬山諸道人〈遊石門詩并序〉，見遼欽立輯校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頁一〇八五～一〇八六。

⑳ 遼欽立〈陶淵明事迹詩文繫年〉以為〈遊斜川〉寫於義熙十年(四一四)，亦即陶淵明五十歲時。並指出王羲之五十歲時仿石崇金谷之會而為蘭亭之會。陶淵明五十歲有斜川之遊，「乃仿效石崇、王羲之等貴族行徑」，「意在繼承晉朝典制及貴族遺晉」，見《陶淵明集》頁二八一。

使是在職官員、文人雅士，陶淵明僅簡單並親切的以「鄰里」稱之。如〈遊斜川并序〉即云乃是「與二三鄰曲，同遊斜川」。〈移居〉所記春秋佳日，登高賦詩，飲酒言笑，亦是「鄰曲時時來」之活動。按「鄰曲」乃日常生活所接觸者，相邀同遊，猶如携子侄，喚妻兒出外遊賞，共度良辰，亦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，是尋常人生之點滴，顯得隨性自然，親切溫馨。再者，陶淵明之前，歌詠隱居生活中與同好優遊行樂之趣，一般不會特意強調同遊者之間的「情誼」。例如石崇〈贈秦暎詩〉所述棲遲之樂：「恂恂二三賢，身遠屈龍光。携手沂泗間，遂登舞雩堂。文藻譬春華，談話猶蘭芳。消憂以觴醴，娛耳以名娼。博奕逞妙思，弓矢威邊疆。」展現的純粹是優遊行樂之趣。雖言携手而行，且推崇同遊者文藻如春花之美，談吐如蘭草之芳，然而強調的主要是，優遊行樂之際氣氛之高雅，節目之豐富，情懷之放逸。陶詩中所記與鄰里同遊共處之經驗時，不僅吟詠共享逸趣雅興之樂，同時還往往強調鄰里間情誼之深厚，交往之純真，以及能與這些鄰里為友之欣悅。因此，更具生活氣息，更有人間情味。

即使這些鄰里或因調職升遷，乃至搬離南村，陶淵明追述同遊共處之樂，仍然緬懷於彼此之間的深厚情誼。例如殷晉安於陶淵明移居南村一年後，因調職太尉參軍，自潯陽移家東下，^②陶淵明作〈與殷晉安別〉相贈云：

遊好非少長，一遇盡殷勤。信宿酬清話，益復知為親。去歲家南里，薄作少時鄰。負杖肆遊從，淹留忘宵晨。

意指二人交遊雖不長久，卻一見如故，情意相投。經過兩宿相談，更加投契，去歲於南村為鄰里，曾朝夕相從，負杖出遊，盡情賞翫，留連忘返。

^② 據陶淵明〈與殷晉安別并序〉：「殷先作晉安南府長史掾，因居潯陽。後為太尉參軍，移家東下，作此贈之。」遂欽立〈陶淵明事迹詩文繫年〉繫此詩於義熙八年（四一二），即陶淵明移居南村一年之後，見《陶淵明集》頁二七九。

可惜「語默自殊勢，亦知當乖分」，仕隱分途，各擇其道，離別難免，此後「山川千里外，言笑難爲因」，遠隔千山萬水，一起言笑共處就難了，儘管「良才不隱世，江湖多賤貧」，一爲身在仕途之良才，另一爲隱居江湖之貧士，惟二人情誼不變，故而最終仍希望「脫有經過便，念來存故人」。又如另一鄰里龐參軍，亦因調職赴任而遷離，陶淵明作〈答龐參軍〉酬答送別，²⁰回顧鄰曲兩年間共享逸趣雅興之樂，同時刻意強調二人相知之情：

相知何必舊，傾蓋定前言，有客賞我趣，每每顧林園。談諧無俗調，所說聖人篇。或有數斗酒，閒飲自歡然。

二人原非舊識，卻是一見如故。正如詩前小序所言：「自爾鄰曲，冬春再交，款然良對，忽成舊遊」，兩年鄰里關係，結爲相知好友。回顧平日之交往情誼：彼此趣味相投，過從頻密。或言談和諧，風雅脫俗，共論聖人文章，或斗酒當前，歡然舉杯閒飲。可惜「人事好乖，便當語離」（小序），反顧自己：「我實幽居士，無復東西緣」，身爲幽居隱士，不再出去東西遊走。儘管如此，「物新人惟舊，弱毫多所宣」，對於這位故舊相知，陶淵明盼望在分離後能互通音訊，二人是「情通萬里外，形迹滯江山」，萬里之外，情誼相通，爲江山阻隔者，不過是形迹而已。由於彼此皆年歲已高，陶淵明自己又「抱疾多年」（小序），故而叮嚀龐參軍「君其愛體素」，且慨歎「來會在何年」。

陶詩中展現的對鄰里友人如此款款深情，眷戀珍惜，不僅是因為可以一起優遊行樂，共享逸趣雅興，更重要的是，與這些鄰里間之情誼，爲陶淵明孤寂的人生旅途上，提供了精神的慰藉。

²⁰ 陶集中現存〈答龐參軍〉詩有五言、四言各一首。據逯欽立〈陶淵明事迹詩文繫年〉，二首皆作於宋文帝元嘉元年（四二四）。惟五言一首作於春天，四言者作於冬季，見《陶淵明集》頁二八八。

以上所言陶詩中描述的隱居之樂，主要是耕種之餘，農務之暇，有親人爲伴，鄰里爲友的生活樂趣，反映的是人間情味之溫馨，並非幽居山林，離羣索居之孤冷。不過，陶淵明的隱居生活裏，亦多獨處的時刻，一人獨處，難免引發孤寂之感，可是陶淵明卻也不時地提醒讀者，他頗能在孤寂中自我排遣，甚至自得其樂。

三、自得其樂——琴書自娛，松菊酒爲寄

陶淵明於仕宦期間，嘗自謂「遙遙從羈役，一心處兩端」（〈雜詩十二首〉其九），不時緬懷於「閒居三十載，遂與塵事冥，詩書敦宿好，林園無世情」（〈辛丑歲（四〇一）七月赴假還江陵夜行塗口〉）的悠閒生活，懷想「弱齡寄事外，委懷在琴書，被褐欣自得，屢空常晏如」（〈始作鎮軍參軍經曲阿作〉）的自得心境。揭露的是，對受役於人且勞苦奔波的仕宦生涯之厭倦，對遠離俗世塵囂，閒居林園生活之嚮往。陶淵明終於棄官歸田之後，必須躬耕田畝，自謀衣食。雖然從不諱言「晨出肆微勤，日入負耒還」（〈庚戌歲（四一〇）九月中於西田穫早稻〉）之辛苦，或「躬耕未曾替，寒餒常糟糠」（〈雜詩十二首〉其八）之挫折，但是卻又每每強調歸田後精神生活的逍遙自適。因此，留給後世讀者的一般印象是，物質條件雖然匱乏，精神上卻是欣悅愉快的。這不單單是因為有親人爲伴，鄰里爲友，更重要的是，即使孑然獨處，亦能自我排遣，自得其樂。或撫琴讀書，或慕松賞菊，其間當然少不了揮杯自酌之趣。陶詩中一再展現的以琴書自娛，松菊酒爲寄的隱居生活，從此與陶淵明曠達逍遙的隱士自畫像不可分割。

（一）以琴、書自娛

雅好琴書是文化素養的標誌，也是無意於奔競榮華，重視高雅生活情趣，追求悠閒人生境界的表露。嵇康（二二三～二六二）〈贈兄秀才入軍

詩》嘗云：「琴詩自樂，遠遊可珍」，即將琴詩之樂與遠遊之思並舉，是其「長寄靈岳，怡志養神」仙隱情懷的一部分。石崇〈思歸引并序〉所謂：「出則以遊目弋釣爲事，入則有琴書之娛」，則以琴書之娛爲其肥遁林藪，放逸縱情生活之一環。陶詩中言及琴書之娛，亦是其悠閒自適隱逸情懷之寫照。如前舉〈和郭主簿二首〉其一所言：「息交遊閒業，臥起弄書琴」，即以琴書之娛爲「閒業」，乃是耕種之暇，清閒之際聊作消遣，並以「遊」、「弄」字眼，強調撫琴讀書態度之悠閒，心靈之無待。予人的印象是，逍遙於無爲之業，遊心寄情於琴書之娛，頗爲自得其樂。

當然，陶集中言及讀書，並非全然視之爲娛樂。如〈癸卯歲（四〇三）十二月中作與從弟敬遠〉所云：「歷覽千載書，時時見遺烈。高操非所攀，謬得固窮節」，意指歷覽古書，想見古人之高風亮節，是其固守窮節的榜樣，亦是其能與古人同調的安慰。此處所言歷覽古書，雖然是隱逸情懷的一部分，是精神慰藉的源泉，其中卻含蘊一分「實用」的意味。不過，陶淵明意欲表示其隱居之樂時，一再強調的則是讀書的娛樂性和趣味性，傳達的往往是其逍遙無待的人生態度，悠閒自得的生活情趣。最膾炙人口者即如〈五柳先生傳〉中所言：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，每有會意，便欣然忘食」，表示喜好讀書，純然是會其意，得其趣而已。²⁹換言之，讀書是一種精神享受，一種生活樂趣。若是「詩書塞座外，日昃不遑研」（〈詠貧士七首〉其一），就是生活毫無樂趣，心境最爲低落之際了。另外〈與子儼等疏〉所謂：「少學琴書，偶愛閒靜，開卷有得，便欣然忘食」，亦同樣強調讀書的樂趣。若是與阮籍（二一〇～二六三）〈詠懷詩〉其十五中追憶往昔「好詩書」之語相比照：「昔年十四五，志尙好詩

²⁹ 有關〈五柳先生傳〉所云：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」之含義，見家父王叔岷〈說「好讀書不求甚解」〉，收入《慕廬演講稿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一九八一）頁七五～九一。

書。被褐懷珠玉，顏閔相與期」，前舉陶淵明〈始作鎮軍參軍經曲阿作〉所緬懷的「弱齡寄事外，委懷在琴書，被褐欣自得，屢空常晏如」，顯然脫胎於阮詩，然而阮籍強調的是其志向儒學，心慕賢哲之懷抱，陶淵明披露的卻是其寄身事外，悠閒自得之心境。即使涉及儒家經典，陶淵明亦刻意點出其逍遙無待的讀書態度：「少年罕人事，遊好在六經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十六），這種「遊好」的態度，傳達的自然是一分非功利，純消閒自娛的意味。據顏延之（三八四～四五六）〈陶徵士誄〉，陶淵明「心好異書」，^②喜讀異書，自然更是自娛而已。試看〈讀山海經十三首〉其一所述隱居生活中的讀書之樂：

孟夏草木長，繞屋樹扶疏。衆鳥欣有托，吾亦愛吾廬。既耕亦已種，時還讀我書。窮巷隔深轍，頗回故人車。歡言酌春酒，摘我園中蔬。微雨從東來，好風與之俱。泛覽周王傳，流觀山海圖。俯仰終宇宙，不樂復何如！

首聯點出當前所處之環境時空：「孟夏草木長，繞屋樹扶疏」，展現的是初夏時節，草木蓬勃茁長，大自然一片生機，結廬其間，享受其陰涼與呵護。猶如「衆鳥欣有托」，「吾亦愛吾廬」，萬物各得其所，對自己棲身之處，衷心喜愛，如今「既耕亦已種，時還讀我書」，耕種之暇，可享讀書之樂。雖然「窮巷隔深轍，頗回故人車」，偏僻陋巷，不受干擾，沒有高官駕到，亦少故人來訪。語氣間彷彿含蘊一分寂寞，不過，此處要強調的，正是在清靜寂寞中，如何自我排遣，自得其樂。於是筆鋒一轉：「歡言酌春酒，摘我園中蔬」，歡悅地自酌春酒，摘食園蔬。何況這時「微雨從東來，好風與之俱」，如此舒適愜意情景下，正好讀書。於是「泛覽周王傳，流觀山海圖」，隨意流覽〈穆天子傳〉，翻閱〈山海經圖〉，「俯

^② 顏延之〈陶徵士誄〉，收入《全宋文》（嚴可均校輯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本）卷三十八頁二下。

仰終宇宙，不樂復何如」，一俯一仰瞬息間便馳騁於上下四方，神遊於古往今來，還有什麼更令人感到歡樂的。²⁵

整首詩乃是以日常生活之片段，寫其隱居之樂。展現的是，耕種之暇，獨處之際，如何摘蔬佐酒，流覽異書，自得其樂。含蘊的是對當前躬耕自資生活的珍惜與滿足。

此外，撫琴亦是陶淵明暇時自娛之活動。據沈約《宋書·隱逸傳》：

潛不解音聲，而畜素琴一張，無弦，每有酒適，輒撫弄以寄其意。所言不解音聲而畜無弦素琴，雖與陶淵明自謂「少學琴書」（〈與子儼等疏〉），以及「有琴有書，載彈載詠」（〈答龐參軍〉），並不相符，²⁶卻也和五柳先生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」一樣，勾勒的是一個逍遙無待，悠閒淡泊的隱士畫像。強調的是，琴對陶淵明而言，不過是寄其意，得其趣而已。陶淵明自己每言及琴，主要亦是傳達其隱逸情懷。試看〈時運〉第四章，寫其家居獨處之情景：

斯晨斯夕，言息其廬。花藥分列，林竹翳如：清琴橫床，濁酒半壺。黃唐莫逮，慨獨在余。

言其終日棲息廬舍，不與外界來往。園中花藥成行，林竹茂密，室內清琴一張，濁酒半壺。雖然喟歎「黃唐莫逮，慨獨在余」，以未遇上遠古黃帝、唐堯理想時代為憾，對當前有琴有酒之棲隱生活已感稱心意足，則頗為明顯。又如〈雜詩十二首〉其四，寫其無志於四海，無意於空名，只願

²⁵ 清代吳淇《六朝選詩定論》卷十一，即圍繞著陶淵明「好讀書」以解此詩：「『孟夏』二句，好讀書之時。『衆鳥』二句，好讀書之所。『既耕』二句，生務將畢，正好讀書。『窮巷』二句，人客不到，正好讀書。『微雨』二句，好讀書之景。『流覽』二句，好讀書之法。」見《陶淵明卷》下編，頁二九三。

²⁶ 有關史傳所載陶淵明不解音聲而畜無弦素琴之真偽虛實的論證，見齊益壽〈論史傳中的陶淵明事迹及形象〉，收入《鄭因百先生八十壽慶論文集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一九八五）頁一三八～一四一。陳怡良《陶淵明之人品與詩品》（臺北：文津出版社，一九九三）頁一五四～一六二。

閒居優遊度日，除了「親戚共一處，子孫還相保」，與親人共處，享受天倫，還可

觴絃肆朝日，樽中酒不燥。緩帶盡歡娛，起晚眠常早。

意指終日舉觴撫琴，杯酒絃歌不輟，優遊自在，任情爲樂，早眠晚起，全然無拘無束。

在陶淵明筆下，撫琴顯然和讀書一樣，是其隱居生活中頗能自我排遣，自得其樂的寫照，偶而琴書分見，但更多場合は琴書並舉，以示其「樂琴書以消憂」（〈歸去來兮辭〉）之悠閒淡泊。試看〈答龐參軍〉第一章：

衡門之下，有琴有書。載彈載詠，爰得我娛。豈無他好，樂是幽居。朝爲灌園，夕偃蓬廬。

此詩乃是向別後重逢之龐參軍描述近況，並抒離情。²⁷首章主要是自述隱居衡門，有琴書自娛之欣悅，以及優遊淡泊之人生態度。含蘊的不僅是對當前隱居生活的滿足，而且也是對自我生存意義的肯定。同樣的，其〈自祭文〉回顧此生之隱居生活：

欣以素牘，和以七絃。冬曝其日，夏濯其泉。勤靡餘勞，心有常閒。樂天委分，以至百年。

以琴書自娛，是其耕種之暇，獨處之際，自得其樂的表現，亦是逍遙自適，悠閒淡泊人生態度的展示。其中含蘊的是，對其隱居生活，表示無怨無悔，對其生存意義，則意圖自我肯定。

（二）以秋菊、青松、酒爲寄

除了琴書之外，秋菊、青松、酒，亦是陶淵明隱居生活中足以令其自得其樂之物。尤其是酒，幾乎是陶淵明曠達逍遙隱士人格的一部分。陶淵

²⁷ 〈答龐參軍〉詩前小序云：「龐爲衛軍參軍，從江陵使上都，過潯陽見贈。」

明嘗自謂：「性嗜酒，家貧，不能常得；親舊知其如此，或置酒而招之。造飲輒盡，期在必醉。既醉而退，曾不吝情去留」（〈五柳先生傳〉）。暇時撫琴讀書之際，亦常以酒助興。若是「偶有名酒」，則「無夕不飲，顧影獨盡」（〈飲酒二十首并序〉）。如逢「秋菊盈園，而持醪靡由」（〈九日閒居并序〉），則不免喟歎「塵爵恥虛曷，寒華徒自榮」（〈九日閒居〉）。甚至垂暮之年還喟歎：「但恨在世時，飲酒不得足」（〈挽歌詩〉）。其友人顏延之即稱陶淵明「性樂酒德」（〈陶徵士誄并序〉），述及其「賦詩歸來，高蹈獨善」（〈陶徵士誄〉）之隱居生活則云其「陳書輟卷，置酒絃琴」（同上）。史傳亦津津樂道陶淵明飲酒之種種逸聞趣事。這自然與陶淵明每每以酒入詩有關。不過，陶詩中言飲酒，展示的並非縱酒狂飲的感官享受，而是一種日常生活的情趣，一種人生境界的領悟，因為「試酌百情遠，重觴忽忘天。天豈去此哉，任真無所先」（〈連雨獨飲〉），初酌即百情超遠，再觴則天機渾忘，可以臻至逍遙無待，任真自得之境。亦如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十四寫其酒醉之後是：「不覺知有我，安知物為貴。悠悠迷所留，酒中有深味」，既然已物我兩相忘，自然無憂無慮，曠達逍遙，其酒中趣即在此。正如蕭統（五〇一～五三一）〈陶淵明集序〉所云：「有疑陶淵明詩，篇篇有酒，吾觀其意不在酒，亦寄酒為迹者也」。²⁸酒於陶詩中，是其日常生活中精神之寄託。與鄰里同好共飲，是情趣的分享，若是「揮茲一觴，陶然自樂」（〈時運〉），則是獨酌而自得之樂趣。雖然陶淵明之嗜酒，與魏晉諸名士之惟酒是耽，同樣含有幾分藉此忘憂患，澆塊壘的意味，²⁹但是於自己詩文中不諱言飲酒，並視飲酒為日常生活之雅趣，人生境界之寄寓，實為陶淵明所肇

²⁸ 蕭統〈陶淵明集序〉，收入《全梁文》卷二十頁七下。

²⁹ 有關魏晉名士縱酒狂飲以忘憂患，澆塊壘之論析，見廖蔚卿〈魏晉名士的狂與癡〉，刊於《現代文學》三十三期（一九六七·十二）頁三六。

始。此外，陶淵明愛菊，亦是文學史上公認不爭之實。沈約、蕭統皆記述陶淵明「嘗九月九日出宅邊叢菊中坐，久之，滿手把菊。」^⑩當然，陶集中涉及菊花之處，不如酒多，或因「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其五）之傳頌不絕，秋菊亦成爲陶淵明曠達逍遙隱士形象的一部分。陶淵明亦屬意青松，陶集中言松之處亦非頻繁，惟青松與秋菊一樣，與其隱逸情懷不可分割。當然，在陶淵明之前，已出現對松菊表示仰慕或賞愛之吟詠。如劉楨（？～二一七）〈贈從弟三首〉其二：「亭亭山上松，瑟瑟谷中風。風聲一何盛，松枝一何勁。冰霜正慘淒，終歲常端正。豈不罹凝寒，松柏有本性」，即是通過松柏後凋之頌美，表示對剛正不阿之士的仰慕。袁山松（？～四〇一）〈菊詩〉：「靈菊植幽崖，擢穎陵寒飈。春露不改色，秋霜不改條」，則是借菊花之不畏霜寒露浸，傳達對高潔堅貞品格之賞愛。不過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前人歌詠松菊，通常是站在一定距離之外，對松菊的品質表示讚賞或傾慕，^⑪陶淵明卻往往將松菊置於其家居周遭環境之中，舉目可見，舉手可及之處，或採菊把玩，或撫松盤桓，人與松菊相近相親。因此，予人的印象是，賞菊慕松不僅是陶淵明高潔不羣心境的寄託，亦是其日常隱居生活中自我排遣、自得其樂的展示。再者，陶集中藉松菊傳達其隱逸情懷時，與其自述以琴書自娛時相若，亦往往與日常生活中飲酒之趣相連，正如〈歸去來兮辭〉寫其「載欣載奔」歸家之際，但見「三徑就荒，松菊猶存」，於是「携幼入室，有酒盈樽」，彷彿能以松菊爲下酒物，則悠然樂而自得矣！

^⑩ 引文取自蕭統《陶淵明傳》，沈約《宋書·隱逸傳》於「嘗九月九日」之後有「無酒」二字。

^⑪ 除劉楨、袁山松之作外，尚有嵇康〈遊仙詩〉：「遙望山上松，隆谷郁青蔥。自遇一何高，獨立迥無雙。願想遊其下，蹊路絕不通……」亦是由遠處遙望青松，心懷傾慕。另外袁宏（三二八～三七六）〈採菊詩〉：「息足迴阿，圓坐長林。披榛即澗，藉草依陰」（疑有闕），顯然其欲採之菊花，亦非生長於近處，舉手可摘者。

試看〈飲酒二十首〉其七，寫其對菊飲酒至暮，自得其樂之情景：

秋菊有佳色，裛露掇其英。汎此忘憂物，遠我遺世情。一觴雖獨進，杯盡壺自傾。日入羣動息，歸鳥趨林鳴。嘯傲東軒下，聊復得此生。

首聯「秋菊有佳色，裛露掇其英」，即點出其賞菊、採菊之生活情趣。由於秋菊不畏霜寒，悠然自放，已經煥發出一分不受俗世塵埃污染的意味，^②復言賞其色貌之佳，摘其裛露之英，其情趣之風雅，心境之高潔，已寄寓其間。何況「汎此忘憂物，遠我遺世情」，把菊花浮泡在令人忘憂的酒裏來喝，更能加強其遺世獨立之情。於〈飲酒二十首〉其五，陶淵明嘗自謂「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」之際，已領會回歸自然，心境超遠無累之真趣，故而能「結廬在人境，而無車馬喧」。何況「酒能祛百慮，菊解制頽齡」（〈九日閒居〉），酒能解憂消慮，菊則滋補延年，目前有酒有菊，可開懷暢飲，則人間俗世之百種憂慮，不復入其心矣。於是「一觴雖獨進，杯盡壺自傾」，一杯又一杯，不須勸飲，便自斟自酌起來。當然，所言「一觴雖獨進」，似乎浮現一分「揮杯勸孤影」（〈雜詩十二首〉其二）的孤獨意味。但是，這分孤獨，是遠離世情的結果，亦是自己有意選擇，欣然尋求的境界。而「杯盡壺自傾」，展現的似乎亦是一分自酌的孤單，但是卻又予以一分無拘無束，瀟灑自如且自得其樂的印象。彷彿其一觴獨進，杯盡自傾乃是自然之境，而非人為之舉，一切自然而然，猶如當前所見自然景象：「日入羣動息，歸鳥趨林鳴」，日落之後，萬物之活動皆靜止下來，歸鳥鳴叫著飛向樹林棲身。其中展現的是，大自然生命之自然運轉，在不受世情干擾之下，萬物各適其性，各得所歸。正如陶淵明自己，從俗世的奔競中，「遂盡介然分，拂衣歸田里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其

^② 宋代李公煥《箋注陶淵明集》卷三，引良齋曰：「『秋菊有佳色』一語，洗盡古今塵俗氣。」（《陶淵明卷》下編，頁一七五）

十九)，順隨自己耿介率真的本性，歸返田園故居。對陶淵明而言，亦是適其性，得其歸矣！所以說：「嘯傲東軒下，聊復得此生」，遺世獨立，嘯傲自得於東軒之下，也就不虛此生了。

整首詩乃是以其隱居生活中賞菊飲酒之片段，抒發寄情菊酒，遺世獨立，嘯傲自得之趣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此處所言食飲秋菊之英，或許是遙接屈原〈離騷〉：「朝飲木蘭之墜露兮，夕餐秋菊之落英」的傳統。但屈原是在「老冉冉其將至兮，恐修名之不立」的焦慮下，而餐食秋菊之落英，以便及時修德立名。含蘊的是一分積極參與世務的意願。陶淵明此處卻以食飲菊花酒，表示其遠離俗世塵纓之情懷。再者，陶淵明並不諱言其仍然有「憂」，仍然嘗試忘卻世情，亦不掩飾其孤獨與寂寞。不過，卻又一再表示，能承受孤寂，甚至享受孤寂。因為他能在孤寂中自我排遣，自得其樂。他賞菊、採菊，享受生活情趣，食飲菊花泡酒，杯盡自傾，亦能悠然自得。秋菊高潔美麗，令其心悅，自酌自飲，可以忘憂，何況自己猶如歸鳥，順應自然大化之運轉，歸返田園，歸向寧靜。故而可以嘯傲自得，度此餘生。在自述賞菊飲酒的生活樂趣裏，陶淵明或許是向讀者宣稱，他已經找到了安頓之所，已經領悟到生命的意義。

除了秋菊之外，四季常青之松樹，亦與陶淵明的隱逸情懷密切相關。在其筆下，青松或是隱士幽居之處的景物，如〈擬古九首〉其五：「東方有一士，被服常不完……我欲觀其人，晨去越河關。青松夾路生，白雲宿簷端。知我故來意，取琴爲我彈……」。³⁹亦可以是與鄰里同好共賞酒趣之處，如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十四所言：「故人賞我趣，挈壺相與至。班荆坐松下，數斟已復醉……」。當然，亦是令陶淵明隱居獨處之際，賞慕寄

³⁹ 蘇軾《東坡題跋》卷二〈書淵明東方有一士詩後〉云：「此東方一士，正淵明也。」清代馬璞《陶詩本義》卷四亦以爲：「此首淵明設言以自寓也。」（《陶淵明卷》下編，頁二三一～二三二）

懷的對象。如〈歸去來兮辭〉所謂：「雲無心以出岫，鳥倦飛而知還；景翳翳以將入，撫孤松而盤桓」。孤松之所以令其撫愛且盤桓不去，主要是由於歲寒後凋之品質，對於選擇棄官歸田的陶淵明而言，令其在心靈上感覺有所依歸。如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四，嘗自喻為「棲棲失羣鳥，日暮猶獨飛」，在人生旅途上「徘徊無定止，夜夜聲轉悲。厲聲思清遠，來去何依依」，徘徊躊躇，悲鳴不已，心思清遠，卻無所適從，無所依歸。然而：

因值孤生松，斂翮遙來歸。勁風無榮木，此蔭獨不衰。托身已得所，千載不相違。

及至發現一株孤松，才斂翮來歸。而且寒風侵襲之下，百木凋零，唯獨這株孤松濃蔭無損。既然已得托身之所，將從此棲息於此，永不相離。孤松是陶淵明斂翮來歸之處，也是追求道德情境的心靈寄託。因此，暇時賞松、慕松，既可慰懷，亦可寄意。試看〈飲酒二十首〉其八：

青松在東園，衆草沒其姿。凝霜殄異類，卓然見高枝。連林人不覺，獨樹衆乃奇。提壺掛寒柯，遠望時復爲。吾生夢幻間，何事纏塵羈。

首聯「青松在東園，衆草沒其姿」，意指東園裏一株青松，其葱翠挺拔之姿色為叢草雜樹淹沒，語氣間似乎為青松所處境況，感到惋惜。不過，隨即指出：「凝霜殄異類，卓然見高枝」，寒霜下其他各類叢草雜樹皆枯萎凋零，卓然不羣的青松，才顯出其高聳挺拔。而且「連林人不覺，獨樹衆乃奇」，夾雜在叢樹中，往往不引人注意，要孑然獨立，才顯得珍奇可貴。猶如一個不同流俗之士，誤落俗世塵網中，其高潔堅貞無以顯現，待其獨自歸返田園，於艱苦環境中岸然自異，方令人稱羨。於是「提壺掛寒柯，遠望時復爲」，或趨近掛壺於寒枝，對松而飲，或遠望其葱翠挺拔，賞慕不已。展示的不僅是慕松飲酒之趣，同時還含蘊一分認同於青松之欣慰。此處卓然獨立之青松，高潔不羣之隱士，還有詩人自己，已三為一

體，難分彼此。都是必須遠離俗世塵埃，才能顯露自己不同流俗之品質。因此獲得下面的結論：「吾生夢幻間，何事繼塵羈」。猶如〈歸園田居五首〉其四之體悟：「人生似幻化，終當歸空無」，何必把自己拴在塵世之羈絆中。換言之，塵俗之事不再牽掛於心，只須對青松而飲，不時眺望賞慕，保持一己品格之高潔堅貞，卓然獨立於天地之間，即足以傲岸世情，悠然自得矣！

以上所言陶詩中描述的隱居獨處之際的樂趣，主要是因為有秋菊、青松以慰襟懷，亦能於賞菊慕松之際，自斟自酌以忘世情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陶詩中言飲酒，不單單是酒可以「遠我遺世情」，飲酒本身即是一種情趣，一種回歸自然本性，物我兩忘之情趣，可臻至「不覺知有我，安知物為貴」的境界。陶詩中所述對秋菊之賞愛，不僅是「秋菊有佳色」，或「菊解制積齡」，更由於秋菊不畏霜寒，悠然自放，具有清高純潔的品質。而陶詩中對青松之賞慕，亦不只是因為其高聳挺拔之英姿，更由於其歲寒後凋，卓然不羣的屬性。這些正是一個棄官歸田的隱士，在艱苦環境之下保持其高潔不羣人格的必備條件。正如〈和郭主簿二首〉其二中所言：

芳菊開林耀，青松冠巖列。懷此貞秀姿，卓為霜下傑。銜觴念幽人，千載撫爾訣。

此處將眼前之芳菊、青松，與古代幽人相連，實因三者品質相冥合，皆令人賞愛、仰慕。因此，對松菊而飲，遙念古代隱士之高潔不羣，既是生活中的樂趣，亦是心靈上的寄託。其中含蘊的是一分對道德情境之追求，以及對其選擇之隱逸生涯，一方面自勵自勉，同時亦意圖自我肯定。

三、結 語

就史籍可考之隱士中，將隱居生活點滴，個人情懷感受，不斷記錄於

詩篇者，當推陶淵明爲第一人。雖然歌詠隱居之樂，原是漢魏以來崇老莊、尚嘉遁風氣推動下之文學現象，卻一直到陶淵明筆下，方成爲個人作品之主體，顯示出一己獨特之風貌與內涵。

陶詩中所述的隱居生活，顯然源自其棄官歸田後，親身之體驗。其中展現的，除了躬耕田畝之外，尚有平常的家居生活，亦保持一定的社交來往。因此，是「結廬在人境」之隱，並非遁迹山林，離羣索居之隱。陶淵明雖然從不諱言躬耕之辛苦與挫折，卻屢次點出，有親人爲伴，同享天倫，共度良辰，是其隱居之樂所在。亦一再表示，有鄰里爲友，共度歲月，優遊賞翫，同享逸趣雅興，令其衷心歡悅。甚至獨處之際，亦因能以琴書自娛，或松菊酒爲寄，而悠然自得其樂。其中含蘊的是，棄官歸田之後，物質條件雖然匱乏，精神上卻是欣悅愉快的。

綜觀陶詩中的隱居之樂，最具特色之處即是，其間總是瀰漫著濃郁的生活氣息，洋溢著溫馨的人間情味。無論所述是與人同樂或自得其樂，皆以日常的躬耕生活，尋常的家居環境爲背景。傳達的往往是耕種之餘，農務之暇的經驗與感受，展現的是日常生活的片段，尋常人生的點滴。諸如弱子嬉戲在側，伊呀學語的天真稚趣；與子侄同赴山澤之遊，林野之娛；携妻兒一起遠遊，共度良辰；或與鄰曲隻鷄相招，斗酒相娛，登高賦詩，披衣互訪，飲酒言笑……。傳統隱士優遊山林，超世絕俗之高情，在陶淵明筆下，生活化、家常化了。而且，其間含蘊的，有親人爲伴，鄰里爲友之欣慰與歡悅，以及對親情友情的眷戀與珍惜，處處流露著人間情味之溫馨，而非隱士幽居山林，離羣索居之孤冷。即使孑然獨處，陶淵明亦屢次表示，他是在日常生活的休閒活動中，自我排遣，自得其樂。或撫琴讀書，或慕松賞菊，或揮杯自酌。這些在躬耕自資的辛苦中品嚐出來的生活樂趣，當然是奔波於仕途之際，無以享受的，亦是遁迹山林的棄世隱士，無法擁有的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陶詩中所述隱居之樂，並不侷限於表面的描繪生活，敘述近況。其真正目的是抒發一己之隱逸情懷，表明身為棄官歸田者之心迹。陶淵明一再點出其隱居生活的種種樂趣，表示對當前生活境況之滿足與珍惜，對高潔堅貞道德情境之追求，並且強調自己逍遙自適，悠閒淡泊之人生態度，目的是宣稱其隱居之志，抒發其忘卻華簪，從此隱居不仕之意願。在陶詩中所述隱居之樂的背後，是一個棄官歸田的隱士，對於自己選擇的人生道路，一再表示無怨無悔，對於自我生存的意義，力圖肯定。反映的是，陶淵明對自己選擇的不同流俗之躬耕隱士角色，似乎始終懷有一分自覺意識，一直在不斷自我觀察、自我反思，而且從未放棄以保持一己人格之高潔不羣，生活之淡泊悠閒，為其終生努力的方向。因此，通過隱居之樂的吟詠不輟，一方面矢言其隱居之志，同時亦自勵自勉，並且藉此以慰襟懷。

後 記

本文是有關陶詩一系列論文中之一篇，乃是以陶詩中自述的隱居之樂為焦點，論析其內涵特色及意義，以期對漢魏以來吟詠隱居之樂的詩歌傳統有深一層認識，並對陶淵明有進一步了解。當然，陶詩中所述隱居生活，亦不乏「苦」的一面。筆者另有專文〈陶詩中的歎貧〉（《文學遺產》一九九三年第四期），即討論陶淵明於躬耕生活中，悲歎飢寒貧困之意義；〈陶淵明的儒家情結〉（《學叢》創刊號一九八九），則分析陶淵明於隱居歲月裏，思索自我定位之際，內心如何徘徊矛盾、掙扎不安。

八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謹識

